

甘肃省教育厅

甘教外函〔2019〕18号

转发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 2019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 研究生项目实施工作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2019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的执行工作，现将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工作的函》（留金选〔2018〕10054号）转发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做好宣传、选拔、推荐工作。并于4月2日前将正式公函、推荐人员名单、申报材料纸质版加盖公章后报至我厅，同时报送推荐人员名单、推荐意见电子版至联系人邮箱。

联系人：刘倩 张捷 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
电 话：0931-8826130/8864103

邮 箱: gsstgjc@163.com

附件: 关于做好 2019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工作的函

